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財開字第1110100897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及配合本府防疫政策，本府公告招標坐落本市北屯區鑫新平段189地號等8筆(計6標)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開標地點及方式異動。

依據：本府111年3月18日府授財開字第11100598671號公告及本市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投標須知。

公告事項：本府前公告招標本市北屯區鑫新平段189地號等8筆(計6標)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，並訂於111年5月6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整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7樓7-2會議室當眾開標。因應疫情升溫，配合本府防疫政策，開標地點變更為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1樓開標室(秘書處文檔科旁)及本案每一投標人參加開標人數以一人為原則。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